

证券代码：300376

证券简称：ST 易事特

公告编号：2025-019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8,670,246.26	668,887,806.03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212,148.85	46,030,084.74	-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301,187.38	40,411,747.34	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159,634.21	-33,092,051.40	68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66%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10,323,707.82	12,056,387,235.88	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874,974,878.27	6,842,327,197.05	0.4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68,84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5,921.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1,22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38,037.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9,522.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472.29	
合计	-4,089,038.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2,147,705.12	13,983,233.84	-84.64%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36,859,213.28	35,843,789.03	281.82%	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备货和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579,269,447.20	422,908,187.23	36.97%	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8,890,341.95	71,111,735.01	-45.31%	主要系报告期缴纳了上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预计负债	22,807,796.21	11,178,665.10	104.03%	主要系报告期诉讼增加预计负债
专项储备	1,924,667.11	1,388,258.77	38.64%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5,310,486.86	23,077,718.02	-33.66%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规模下降，融资成本降低
其他收益	9,479,946.94	14,641,933.73	-35.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1,791.04	2,202,297.61	-160.47%	主要系报告期内联营合营单位的投资损失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7,602.80	-100.00%	主要原因系转出子公司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44,201.58	14,010,423.59	-31.88%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回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	813,807.7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4,538,037.24	2,128,391.40	583.05%	主要系报告期内诉讼增加预计负债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59,634.21	-33,092,051.40	680.68%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支付其他往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1,132.88	-36,793,823.00	-121.07%	主要系上年同期有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6,463.30	21,146,930.50	-376.00%	主要系报告期减少融资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3%	738,827,828	0	质押	409,192,559
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3%	417,568,600	0	不适用	0
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172,704,000	0	质押	21,500,000
赫连建玲	境内自然人	0.60%	13,882,615	0	不适用	0

钟允溪	境内自然人	0.40%	9,322,400	0	不适用	0
何宇	境内自然人	0.24%	5,487,864	0	不适用	0
周传	境内自然人	0.19%	4,400,000	0	不适用	0
黄海军	境内自然人	0.17%	3,883,000	0	不适用	0
陈辉军	境内自然人	0.16%	3,720,000	0	不适用	0
马佳佳	境内自然人	0.11%	2,620,5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38,827,828	人民币普通股		738,827,828		
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5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568,600		
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2,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04,000		
赫连建玲	13,882,615	人民币普通股		13,882,615		
钟允溪	9,322,400	人民币普通股		9,322,400		
何宇	5,487,864	人民币普通股		5,487,864		
周传	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0		
黄海军	3,8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3,000		
陈辉军	3,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0,000		
马佳佳	2,6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系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三大股东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平慧盟”）的董事兼总经理系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之子，第六大股东何宇先生系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之子，新平慧盟、何宇先生与东方集团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东方集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0,827,828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8,000,000 股，合计持有 738,827,828 股； 2、公司股东新平慧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500,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1,204,000 股，合计持有 172,704,000 股； 3、公司股东赫连建玲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412,3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70,315 股，合计持有 13,882,615 股； 4、公司股东钟允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9,2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183,200 股，合计持有 9,322,400 股； 5、公司股东马佳佳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20,5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与广物集团之股权转让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

2022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东方集团、广东恒锐、何思模先生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物集团”）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广东恒锐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7.94%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广物集团，自股份过户完成后，东方集团在未来五年内不可撤销地放弃持有公司的 31.78%股份的表决权，东方集团支持广物集团在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取得过半数席位，广物集团取得公司控制权。

2023 年 1 月 8 日，广物集团、广东恒锐、东方集团及何思模先生签署《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广东恒锐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广物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7.94%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同时，东方集团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表决权。

2023 年 4 月 7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向广物集团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作出对广物集团收购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的决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在进行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 月 9 日、2023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事项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88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4 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7 月 9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收到事先告知书后，公司立即采取行动，组织财务等各相关部门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人员就事先告知书涉及的情况进行仔细梳理、研判并开始内部整顿、整改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5 日、2024 年 8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截至报告期末，事先告知书中所述事项涉及的财务报表已完成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工作，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11 条规定，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二个月后及时进行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工作，争取尽早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3、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一事，公司投资者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诉讼系列案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计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 413 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材料，索赔金额合计 2,570.46 万元。其中，1 起案件于 2025 年 1 月 3 日被正式立案，诉讼金额 3.32 万元，其余案件尚处于诉前调解阶段。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需承担的赔偿金额最终以法院的判决结果为准。公司已委托专业律师团队，积极配合广州中院处理投资者诉讼案件，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4、关于股份回购事项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总经理何佳先生《关于提议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何佳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现金流情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决定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股东权益及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其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05 元/股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469.1358 万股至 4,938.2716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2,328,240,476 股）的 1.0605%至 2.121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截至 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4,885,660 股，回购总金额为 79,652,35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0689%，最高成交价为 4.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35 元/股。其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为 16,826,620 股，回购总金额为 54,973,310.2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该部分股份回购已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实施完成；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途的股份为 8,059,040 股，回购总金额为 24,679,044.8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该部分回购实施期限截至 2025 年 8 月 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2024 年 8 月 6 日、2024 年 8 月 9 日、2024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10 月 9 日、2024 年 11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4 日、2025 年 1 月 3 日、2025 年 2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4 月 1 日及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公司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2）、《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2024-062）、《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2025-001、2025-005、2025-007、2025-009）及《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计划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项

（1）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赵久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久红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赵久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董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2024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事项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疆昌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易新能源”）为全资子公司新疆昌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易公司”）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8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昌易公司获得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租”）6 亿元融资额度，昌易公司与江苏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及相关抵押、质押合同；同时公司及昌易新能源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与江苏金租签订保证合同，昌易新能源与江苏金租签订保证合同及股权质押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报告期内，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8,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8,000 万元。

7、报告期内获取发明专利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兼容电池负载和恒流负载的控制方法及计算机设备	ZL202010689771.1	2020/7/17	2025/2/11	发明专利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直转大功率直流充电系统	ZL202111356225.7	2021/11/16	2025/3/14	发明专利	易事特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动力电池热管理方法和装置	ZL202210622268.3	2022/6/2	2025/3/25	发明专利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专利技术涉及谐振电路、大功率直流充电、热管理技术领域，属于与公司储能、电动汽车充电桩等产品相关的专利技术，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知识产权系统建设，巩固公司技术创新发展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1,181,282.86	1,992,350,194.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65,142,097.90	3,040,861,401.56
应收款项融资	2,147,705.12	13,983,233.84
预付款项	136,859,213.28	35,843,789.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4,035,094.21	317,313,974.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3,761,589.24	73,761,589.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0,161,880.58	1,113,619,497.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0,831,031.43	24,431,031.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84,394.55	18,790,236.96

其他流动资产	231,421,377.56	212,688,128.40
流动资产合计	7,136,464,077.49	6,769,881,487.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742,504.21	19,769,302.82
长期股权投资	284,859,631.88	286,417,31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5,753,329.23	410,171,507.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741,842.05	47,203,444.97
固定资产	2,966,084,474.05	3,025,873,867.64
在建工程	605,075,837.24	546,809,15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959,787.20	113,675,743.14
无形资产	169,590,928.26	172,026,029.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7,434,770.52	17,434,770.52
长期待摊费用	24,934,000.06	27,212,96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017,272.98	110,907,579.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2,665,252.65	509,004,074.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3,859,630.33	5,286,505,748.20
资产总计	12,410,323,707.82	12,056,387,23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360,041.00	38,369,89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8,364,329.49	600,240,461.01
应付账款	843,362,891.64	854,475,954.88
预收款项	264,433.32	337,333.33
合同负债	579,269,447.20	422,908,187.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341,737.56	27,677,768.96
应交税费	38,890,341.95	71,111,735.01
其他应付款	350,654,668.22	358,523,951.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754,450.25	280,115,253.37
其他流动负债	164,610,392.04	134,964,767.25
流动负债合计	2,931,872,732.67	2,788,725,305.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05,589,480.57	1,104,771,417.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219,835.67	104,587,178.73
长期应付款	1,128,658,115.13	1,060,132,923.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807,796.21	11,178,665.10
递延收益	4,589,015.14	4,692,52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399,938.18	47,891,64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3,264,180.90	2,333,254,352.58
负债合计	5,445,136,913.57	5,121,979,658.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8,240,476.00	2,328,240,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4,355,556.01	424,355,556.01
减：库存股	61,646,422.91	55,000,876.97
其他综合收益	-101,275,320.67	-95,819,990.64
专项储备	1,924,667.11	1,388,258.77
盈余公积	401,892,443.09	401,892,44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81,483,479.64	3,837,271,33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74,974,878.27	6,842,327,197.05
少数股东权益	90,211,915.98	92,080,38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65,186,794.25	6,934,407,57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10,323,707.82	12,056,387,235.88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敬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38,670,246.26	668,887,806.03
其中：营业收入	638,670,246.26	668,887,80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4,138,595.36	634,562,920.09
其中：营业成本	430,182,974.12	459,405,367.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52,250.17	10,518,370.49
销售费用	63,272,796.54	57,240,401.49
管理费用	25,139,194.47	31,566,364.86
研发费用	51,280,893.20	52,754,697.88
财务费用	15,310,486.86	23,077,718.02
其中：利息费用	20,479,933.24	33,866,998.79
利息收入	6,892,627.54	6,495,070.84
加：其他收益	9,479,946.94	14,641,933.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1,791.04	2,202,29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7,680.33	1,118,941.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97,602.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44,201.58	14,010,423.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2,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74,182.16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106,190.54	65,277,143.67
加：营业外收入	0.00	813,807.70

减：营业外支出	14,538,037.24	2,128,391.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68,153.30	63,962,559.97
减：所得税费用	12,123,697.86	15,112,787.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44,455.44	48,849,772.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44,455.44	48,849,772.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12,148.85	46,030,084.74
2.少数股东损益	-767,693.41	2,819,687.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5,330.03	18,597.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5,330.03	18,597.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0,4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50,4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30.03	18,597.4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30.03	18,597.4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989,125.41	48,868,36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56,818.82	46,048,682.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7,693.41	2,819,687.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敬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6,471,121.12	960,824,463.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3,541.37	2,324,41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91,947.67	96,006,06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536,610.16	1,059,154,93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5,254,032.04	752,419,85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887,431.74	82,034,449.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55,892.21	76,894,84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79,619.96	180,897,84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376,975.95	1,092,246,98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59,634.21	-33,092,05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010,000.00	545,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426.04	72,129,674.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7.2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36,511.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55,223.24	626,166,186.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72,467.45	100,828,75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42,222.00	562,131,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666.67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596,356.12	662,960,00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1,132.88	-36,793,8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65,4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2,348.67	356,294,06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42,348.67	521,714,064.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215,195.48	66,195,195.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80,869.84	34,264,166.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12,746.65	400,107,771.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08,811.97	500,567,13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6,463.30	21,146,93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2,984.41	4,750,339.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99,053.62	-43,988,60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032,442.63	1,708,168,929.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831,496.25	1,664,180,325.44

（二）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佳

2025 年 4 月 28 日